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九十五學年度第六次工程學院行政會議記錄

壹、日期:九十五年十月三日

貳、時間:上午 11:00

參、地點:行政大樓五樓工程學院辦公室

肆、主席:賴新一院長

伍、出席人數:共 9 位(如簽到附表)

陸、主席報告

1. 工程學院已於 9/29(五)再行添購摺合椅放置於電腦教室，每間教室各 10 張，共 20 張。
2. 工程學院將於 10/04 與 10/11 舉辦兩場座談會，詳細內容如下:
 - (1)10/04(三)下午 3:30，於活動中心音樂廳舉辦學生座談會。
 - (2)10/11(三)中午 12:00，於行政大樓六樓第一會議室，舉辦工程學院與電資學院教師聯席座談會。
3. 請各系所主管親自參與以上兩次座談會，並鼓勵院內師生踴躍參加。請各系所通知各班級幹部務必參加學生座談會，學生也歡迎踴躍參加以表達意見。
4. 工程學院機械與電腦輔助及車輛兩系座談，已於 10/03(二)早上 10:00a.m. 假校長室舉行。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96 學年度碩士生名額分配問題，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

- 說明:1. 94 學年度第五次工程學院院務會議決議，工程學院 96 學年度研究生增量名額如附件一(P.1-3)。
2. 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碩士班推甄名額如附件二(P.4)，請討論。
 3. 創意工程與精密科技研究所碩士班推甄名額如附件三(P.5)，請討論。
 4. 96 學年度碩士生名額分配問題，是否分組？如何分配到各組並兼顧所組織法？提請討論。

決議:

(一)工程學院所屬各系所 96 學年度招生名額確認如下:

1. 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共 104 名，甄試生 41 名，一般生 63 名。

甲組(自動化)9 名

乙組(動機)9 名

丙組(設計)9 名

丁組(車輛與電腦輔助，名稱待定)14 名(含機電所專任教師名額 1~2 名)

2. 材料科學與綠色能源工程研究所，共 28 名，甄試生 11 名，一般生 17 名。

甲組(材料)6 名

乙組(車輛)5 名

3. 創意工程與精密科技研究所，共 15 名，甄試生 5 名，一般生 10 名。

4. 航空與電子科技研究所，共 15 名，甄試生 5 名，一般生 10 名。

請以上相關系所於 10 月 4 日中午 12:00 前繳交各組之研究領域，並於 10 月 12 日中午 12:00 前繳交口試委員名單予工程學院。

(二)創意工程與精密科技研究所未來將由機械與電腦輔助工程系及車輛工程系負責主導，朝系所合一之方向進行規劃。並依據兩系教師結構及專長，修改合適之名稱。未來合併後亦將按研究生分配名額逐年退出機電所，以改善現有組織結構複雜之

現象。

(三)機械與機電工程研究所應於近日內發函通知全院所有同仁申請加入機電所之申請表及相關細則，並由所長組織委員會進行審核之工作。

案由二:校方擬在台中科技園區租用 200 坪場地，以作為在職專班，學分班，推廣教育班及育成中心使用，校方希望材線所與機電所在職班加入，且他日收授在職班學生之指導教授能配合前往開課。請討論。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

說明:1.9月27日(三)上午10:00教務長召開協調會議，作上述提案說明。

2.請機電所與材線所在職班收授學生之指導教授配合前往台中授課乙案，請討論。

以下為發言內容:

自動化系:只有一位老師有意願(但此位教師並未加入研究所)。

車輛系:教師沒有意願(有教師提出，如果必須收授研究生，將考慮退出研究所)。

材線所:系上老師意願不高。本人認為在職班至台中開課，於日後在職班招生有很大助益。

設計系:系上老師意願不高。

院長:不排除願意至台中授課之教師，可給予授課教師收授多位在職生之規劃。若師資不足，再考慮聘任兼任教師。

決議:

學院可能訂定一套辦法，於下次會議討論。

案由三:科大評鑑表冊校對與檢討，請討論。

提案單位:工程學院

說明:1.各系科大評鑑表冊已於10/03(二)繳交至工程學院，請進行表冊校對與檢討，請討論。

決議:

1.工程學院學院及各系所將以紙本方式，進行評鑑表冊交叉校對。學院及各系所校對完畢後，請於10/11(三)歸還原單位，以進行評鑑表冊修改。評鑑表冊交叉校對單位如下所示:

工程學院	↔	材料系
動機系	↔	設計系
機械系	↔	自動化系
飛機系	↔	車輛系

2.為便於學院進行評鑑表冊彙整及校對，請各系所提供評鑑表冊之電子檔。

捌、臨時動議

玖、主席結論

壹拾、散會